



第二十二届会议

2016年7月11日至22日，金斯敦

国际海底管理局大会关于管理局 2017-2018 年财政期间预算的决定草案

国际海底管理局大会，

考虑到理事会的建议，¹

1. 核定秘书长提议的 2017-2018 年财政期间额为 17 130 700 美元的预算；²
2. 注意到会议服务费用增长的高幅度和这方面的节约措施，并请秘书长就此问题与联合国开始进行高级别协商，以编写一份关于会议服务费用的报告，供 2017 年提交给财务委员会；
3. 核准国际海底管理局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捐赠基金在联合国金库所作的投资；
4. 又核准周转基金增加 100 000 美元，总额达 660 000 美元，增加额将平均摊派在下两个两年期，数额将使用对周转基金总价值适用的管理局现行分摊比额表来确定；
5. 注意到管理局在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方面的进展；
6. 授权秘书长分别根据联合国 2016 年和 2017 年经常预算所用的比额表制定 2017 年和 2018 年分摊比额表，其间应考虑到最高分摊比率为 22%，最低分摊比率为 0.01%；

¹ 见 ISBA/22/C/18。

² 见 ISBA/22/A/7/Rev.1-ISBA/22/C/19/Rev.1。



7. 又授权秘书长在 2017 年和 2018 年调剂使用行政预算各款次批款和各方方案批款，但数额不得超过每个分款、款或方案批款的 20%；
8. 考虑到委员会对关于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³ 第 154 款对管理局进行的定期审查的临时报告的评论意见以及为监督这一审查而设立的审查委员会的评论意见；
9. 敦促管理局成员按时、足额缴纳预算摊款；
10. 关切地注意到越来越多的逾期未缴摊款，再次呼吁管理局成员尽快缴纳对往年管理局预算的未缴摊款，并请秘书长酌情继续努力收缴这些款项；
11. 大力鼓励会员国向管理局捐赠基金和自愿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款。

³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833 卷，第 31363 号。